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6-004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45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元。截至2011年4月25日止，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608,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1,608,000.00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278,033,000.00元，超募资金27,357,5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443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为了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收益，建立和巩固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46506394923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以及购买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监管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结算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并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5年6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IPO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029《关于

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2016年4月8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中的全部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该专户注销前，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均为0.00元，并办理了该专户的注销手续。该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平安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